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推荐江苏蔚金模塑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

推荐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下发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江苏蔚金模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蔚金模塑”、“股份公司”或“公司”)就其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事宜经过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批准,并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提交挂牌申请。

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板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对蔚金模塑的业务状况、公司治理、公司财务和合法合规事项等进行了尽职调查,对本次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出具本报告。

一、尽职调查情况

申万宏源推荐蔚金模塑挂牌项目小组(以下简称“项目小组”)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板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的要求,对蔚金模塑进行了尽职调查,了解的主要事项包括公司的基本情况、历史沿革、独立性、关联交易、同业竞争、规范运作、持续经营、财务状况、发展前景、重大事项等。

项目小组与蔚金模塑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以及部分员工进行了交谈,并听取了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注册资产评估师的意见;查阅了《公司章程》、“三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记录、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审计报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资料、纳税凭证等;了解了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内控制度、规范运作情况和发展计划。通过上述尽职调查,项目小组出具了《江苏蔚金模塑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尽职调查报告》。

二、申请挂牌公司是否符合《业务规则》规定的挂牌条件

根据项目小组对蔚金模塑的尽职调查情况，我认为蔚金模塑符合《业务规则》规定的挂牌条件：

（一）公司依法设立且存续已满两年

公司的前身江苏蔚金模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9 月 26 日。2015 年 2 月 9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为发起人，以 2014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以有限公司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 24,268,716.23 元（信会师报字 [2015]第 110130 号）按 1:0.8241 比例折合为股份 2,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 24,268,716.23 元，其中转增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余额 4,268,716.23 元计入资本公积。2015 年 2 月 15 日，经江苏省盐城是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股份公司成立，法定代表人为张军，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

公司自设立以来工商年检均符合法律规定。公司变更前两年内，主要业务及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在公司股份制变更过程中，公司未改变历史成本计价原则。参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颁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规定，公司成立时间可自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连续计算，公司存续已满两年。

因此，公司满足“公司依法设立且存续已满两年”的要求。

（二）公司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近年来，公司业务发展较为迅速。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营业收入为 114,255,742.57 元、148,987,073.62 元、43,353,509.83 元。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占营业收入的 100.00%、100.00%、100.00%，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8,843,288.52 元，4,610,936.58 元、-203,560.37 元，公司 2013 年、2014 年实现盈利、2015 年 1-3 月微亏，公司制定了适合公司业务情况的发展规划。

因此，项目小组认为公司满足“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的要求。

（三）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订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2015年2月前公司未设立董事会，设一名执行董事，未设立监事会，但设一名监事。

有限公司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存在一定瑕疵，例如部分股东会决议、执行董事决定存在记录届次不清的情况；有限公司章程未明确规定股东会、执行董事、总经理等在关联交易决策上的权限范围，造成有限公司时期部分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往来未履行股东会或执行董事决策程序；有限公司监事未形成书面的监事工作报告。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2015年2月9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融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货币资金管理办法》、以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选择管理者、知情权、提案权、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违法时的请求撤销等权利进行了具体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5名董事，1名股东监事。2015年2月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军为公司董事长，聘任倪新春为公司总经理，卞红松为财务总监，席中立为董事会秘书。2015年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葛茂坤为公司监事会主席。至此，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与完善。股份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会议和2次监事会会议，三会运行情况良好。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由总经理具体主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除总经理以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还包括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负责相应的日常管理工作。公司设置办公室、财审部、模塑事业部、涂装事业部、设备部、资材部、品质部、开发部等职能部门，公司组织结构设置合理，与公司运作匹配，各部门在部门负责人统一管理下进行日常工作。

公司建立了相互独立、权责明确、相互监督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建立健全了规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初步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等相关内部管理制度。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

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规范经营。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综上，项目小组认为公司基本满足“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的要求。

（四）公司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有限公司阶段进行了1次增资，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经过验资机构验资，并完成了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符合《公司法》的规定。

2015年2月9日，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股本总额不高于经审计、评估的净资产，并履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合法有效。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数、持股比例清晰，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因此，项目小组认为公司符合“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的要求。

（五）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

蔚金模塑与我公司签订了有关推荐挂牌和持续督导的《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由我公司对蔚金模塑挂牌进行推荐并持续督导。经尽职调查，我认为蔚金模塑符合推荐挂牌条件，拟作为主办券商推荐其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持续督导。

因此，公司符合“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的要求。

（六）对公司股权架构中直接和间接股东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的核查情况

经项目小组核查公司工商登记资料，截至本主办券商推荐报告出具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江苏澳冠集团有限公司	1420.00	71.00
2	盐城澳钧投资有限公司	580.00	29.00
	合计	2,000.00	100.00

1、江苏澳冠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及其基金备案情况

经项目小组核查江苏澳冠集团有限公司最新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资料，截至本主办券商推荐报告出具之日，江苏澳冠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高超	2040.00	68.00
2	杭杰	240.00	8.00
3	胡拥军	240.00	8.00
4	乐斌	240.00	8.00
5	张军	240.00	8.00
合计		3000.00	100.00

经项目小组登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http://www.amac.org.cn/>)查询，江苏澳冠集团有限公司未办理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相关备案登记。

根据江苏澳冠集团有限公司的说明，江苏澳冠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资产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情形；不存在担任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情形，也没有担任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计划或安排。

2、盐城澳钧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及其基金备案情况

经项目小组核查盐城澳钧投资有限公司最新的营业执照、合伙人协议等相关资料，截至本主办券商推荐报告出具之日，盐城澳钧投资有限公司的出资人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高超	200.00	100.00
合计		200.00	100.00

经项目小组登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http://www.amac.org.cn/>)查询，盐城澳钧投资有限公司未办理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相关备案登记。

根据盐城澳钧投资有限公司的说明，盐城澳钧投资有限公司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资产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情形；不存在担任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情形，也没有担任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计划或安排。

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私募投资基金是指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包括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以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合伙企业。

综上所述，根据江苏澳冠集团有限公司、盐城澳钧投资有限公司的说明，其股东均为自然人，其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资产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情形，不存在担任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情形，也没有担任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计划或安排，项目小组认为，江苏澳冠集团有限公司、盐城澳钧投资有限公司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指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办理登记备案程序。

综上所述，公司符合《业务规则》规定的挂牌条件。

三、内核意见

我公司内核小组于2015年7月8日至7月14日对江苏蔚金模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蔚金”或“公司”）股份拟申请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的推荐文件进行了认真审核，于2015年7月14日召开了内核会议。参与项目审核的内核成员为李杨、章焯、沈轶、杨燕雯、刘路、杨霏、周海晨七人，其中律师、注册会计师、行业专家各一名。上述内核成员不存在近三年内有违法、违规记录的情形；不存在担任项目小组成员的情形；不存在持有拟推荐公司股份，或在该公司中任职以及存在其他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职责的情形。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推荐业务规定（试行）》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管理细则（试行）》对内核机构审核的要求，内核成员经审核讨论，对江苏蔚金本次股份挂牌出具如下的审核意见：

一、我公司内核小组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的要求对项目小组制作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报价转让尽职调查报告》进行了审阅，并对尽职调查工作底稿进行了检查核实。认为项目小组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的要求

对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资料核查等工作；项目小组中的注册会计师、律师、行业分析师已就尽职调查中涉及的财务会计事项、法律事项、业务技术事项出具了调查报告。项目小组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的要求进行了尽职调查。

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公开转让说明书内容与形式指引》的格式要求，公司已按上述要求制作了《公开转让说明书》，公司挂牌前拟披露的信息符合信息披露的要求。

三、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推荐业务规定（试行）》的要求，内核会议成员审核了江苏蔚金的推荐申请材料，经内核会议审核，评定江苏蔚金为中风险等级。

四、公司存续满两年；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综上所述，公司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颁布的股份挂牌条件。七位内核成员经投票表决，同意推荐江苏蔚金股份挂牌。

四、推荐意见

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公司业务明确、产权清晰、依法规范经营、公司治理健全，并有较强的在股转系统挂牌的意愿。公司希望通过在股转系统挂牌提升公司形象，拓宽融资渠道，获得快速发展的有利条件，并通过股转系统挂牌实现后续融资、发展的需求。汽车产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和城镇化进程加速推进，今后较长一段时期内，汽车需求量仍将有望保持增长势头。国内汽车市场的蓬勃发展为汽车零部件产品供应行业的快速成长打下了了的市场基础，行业将面临广阔的市场机遇。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生产的主要汽车配件为东风悦达起亚车型部品：散热器格栅系列、后视镜系列、内/外门拉手系列、牌照灯装饰件系列、车门防擦条系列、仪表台系列、后尾灯系列、保险杠缓冲支架系列等。公司产品齐全，自身具有较强的研发设计能力，可以根据东风悦达起亚等客户的要求，提供整体化的供应方案。公司以技术创新为企业的发展指导思

想，注重企业的研发创新能力，公司近几年已经取得 13 项实用新型专利。

根据项目小组对蔚金模塑的尽职调查情况，我认为蔚金模塑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关于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的挂牌条件，特推荐蔚金模塑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五、提请投资者注意事项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澳冠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71.00%的股份，澳钧投资持有公司 29.00%的股份，澳冠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高超持有澳冠集团 68.00%的股份，持有澳钧投资 100.00%的股份，高超通过澳冠集团和澳钧投资间接控制公司，因此高超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可对公司施加重大影响。若高超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二、汽车行业周期性风险

汽车产业与宏观经济波动密切相关，其发展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宏观经济向好时，汽车消费活跃，汽车产业发展迅速；宏观经济下滑时，汽车消费放缓，汽车产业发展放慢。2009 年，中国人均收入水平约为 3,687 美元，按照行业发展规律，中国汽车产业已经进入了一个快速发展的黄金时期，近几年的汽车产销量数据也佐证了这一点。2010 年，我国汽车产量为 1,826.47 万辆，同比增长 32.44%，2013 年突破 2000 万辆，达到 2,211.68 万辆，连续第五年蝉联全球第一。中国汽车产业长期向好，但周期性波动不可避免。

三、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现有产品主要为汽车仪表台涂装，防擦条涂装，倒车镜注塑以及涂装，中网注塑以及涂装，挡泥板涂装。汽车作为高端消费品，消费者对其安全性、可靠性具有很高的要求。一旦发生召回事件，汽车生产厂商将付出高昂的成本，同时将对汽车品牌造成很大的负面影响。因此，整车生产厂商对于零部件供应商的产品质量要求很高。尽管公司成立以来，始终重视产品技术研发以及质量控制，并通过了 ISO/TS16949:200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得到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但是一旦发生技术不成熟，或者生产质量缺陷率较高的情况，则

会对公司产品销售及产品品牌形象带来不利影响。

四、汽车制造商成本转嫁带来的风险

汽车零部件产品主要用于汽车整车组装和后续相关部件的更换，其市场需求受汽车工业发展的影响较大，汽车工业的发展、汽车产量和保有量的增长直接决定了公司产品的市场前景。近年来，随着汽车工业的发展以及汽车保有量的不断增长，尤其是随着汽车工业零部件全球化采购趋势的进一步加强，带动了我国汽车零部件产业的快速发展。但如果汽车行业景气度出现明显下滑、汽车零部件全球采购趋势发生逆转，以及由于油价过高对汽车使用和消费造成严重影响时，由于汽车零部件企业相对于下游汽车制造商来讲，规模小，数量多，因此议价能力较弱，当市场行情趋紧时，成本转嫁能力弱，因此更易受到冲击。

五、不规范使用票据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合计开具了无真实商业交易实质的应付票据 1,412 万元。截至 2014 年 6 月，公司已全部处理此类应付票据，亦没有新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的行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从中取得任何个人利益，不存在票据欺诈行为，亦未因过往期间该等不规范票据融资行为受到过任何行政处罚。2015 年 3 月，公司及公司现有股东针对该事项出具了《关于规范票据管理承诺函》做出承诺以后期间不再进行此类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行为，并承诺如因上述事项而被有关部门处罚，由控股股东承担有关责任。

六、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2012 年 8 月 6 日，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232000642），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 28 条的规定，2012 年、2013、2014 年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5 年 1-3 月暂按 15%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若公司继续申请高新技术企业失败或税收优惠政策未来发生变化，则可能因所得税税率发生变动而影响公司的净利润水平。

七、偿债风险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3 月末，公司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口径)分别为81.72%、82.79%、83.89%，流动比率分别为0.71、0.61、0.55，速动比率分别为0.57、0.46和0.43。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短期偿债能力稍显薄弱。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3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97.94万元、3,589.51万元、-53.57万元，呈现波动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资信状况良好，资金周转正常，未因较高的资产负债率而影响生产经营及到期债务的偿还，但较高的资产负债率仍然使公司面临较大的偿债压力和偿债风险。

八、对主要客户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相对稳定和集中。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3月，公司前五名客户累计占当年销售总额比例分别为90.86%、93.67%、92.75%，占比较高，其中对第一大客户盐城东国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当年销售比例分别为50.60%、45.11%、42.88%。虽然随着公司的发展，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占公司销售总额的比例较为稳定，但由于经过整车生产企业严格的认证的配套企业一般资金、技术实力较强，双方合作关系一般比较牢固，不会轻易被取代，故在短时间内发展较多新的优质客户使得主要客户相对分散具有一定难度。若未来公司主要客户因全球金融危机影响、行业景气周期的波动、或自身等因素导致生产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产品销售及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存在销售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九、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3月的净利润分别是884.33万元、461.09万元、-20.36万元，净利润波动较大。公司所属下游行业如受到宏观经济、汽车产业周期性风险以及报告期内企业自身成本上升等影响，使得公司净利润产生波动。公司存在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本页无正文)

